

## 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偵結公告

公告日期：107.12.17~107.12.20

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，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主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仁	107	偵	4462	毒品防制條例	花縣警局	吳○玉	起訴
仁	107	偵	4574	毒品防制條例	花縣刑大	吳○玉	起訴
仁	107	毒偵	1146	毒品防制條例	花縣刑大	吳○玉	起訴
信	107	速偵	1674	不能安全駕駛	新城分局	陳○貞	聲請簡易判決
信	107	速偵	1675	不能安全駕駛	吉安分局	黃○菊	緩起訴處分
信	107	速偵	1676	不能安全駕駛	吉安分局	張○潘	聲請簡易判決
信	107	速偵	1677	不能安全駕駛	花縣刑大	吳○燕	聲請簡易判決
勇	107	速偵	1680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鄭○泳	緩起訴處分
勇	107	速偵	1681	不能安全駕駛	新城分局	田○德	聲請簡易判決
勇	107	速偵	1682	不能安全駕駛	新城分局	邱○雄	聲請簡易判決
勇	107	速偵	1683	不能安全駕駛	玉里分局	謝○龍	聲請簡易判決
勇	107	速偵	1684	不能安全駕駛	玉里分局	林○宗	聲請簡易判決
勇	107	速偵	1685	不能安全駕駛	玉里分局	范○洲	聲請簡易判決
勇	107	速偵	1686	不能安全駕駛	鳳林分局	潘○春	聲請簡易判決
勇	107	速偵	1687	不能安全駕駛	鳳林分局	馬○明	聲請簡易判決
勇	107	速偵	1688	不能安全駕駛	吉安分局	江○玲	緩起訴處分
勇	107	速偵	1689	不能安全駕駛	吉安分局	蔡○華	聲請簡易判決
勇	107	速偵	1690	不能安全駕駛	吉安分局	黃○慶	聲請簡易判決
勇	107	撤緩	153	公共危險	執○科簽分	宋○香	撤銷緩起訴處分
愛	107	毒偵	1136	毒品防制條例	檢○官簽分	李○傑	聲請簡易判決
愛	107	毒偵	1138	毒品防制條例	花縣刑大	李○傑	聲請簡易判決
愛	107	毒偵	1152	毒品防制條例	花蓮分局	李○傑	聲請簡易判決
誠	107	偵	4483	竊盜	吉安分局	陳○卿	聲請簡易判決
誠	107	毒偵	1100	毒品防制條例	吉安分局	陳○卿	聲請簡易判決
精	107	速偵	1678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葉○蘭	聲請簡易判決
禮	107	速偵	1673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范○惠	緩起訴處分
孝	107	選偵	48	妨害投票	檢○官簽分	黃○豪	不起訴處分
孝	107	選偵	48	妨害投票	檢○官簽分	黃○義	不起訴處分
孝	107	選偵	48	妨害投票	檢○官簽分	謝○雄	起訴
孝	107	選偵	48	妨害投票	檢○官簽分	金○輝	不起訴處分

## 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偵結公告

公告日期：107.12.17~107.12.20

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，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主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孝	107	選偵	58	選舉罷免法	玉里分局	黃○義	不起訴處分
孝	107	選偵	58	選舉罷免法	玉里分局	金○輝	不起訴處分
孝	107	選偵	58	選舉罷免法	玉里分局	黃○花	不起訴處分
孝	107	選偵	58	選舉罷免法	玉里分局	謝○雄	起訴
孝	107	選偵	58	選舉罷免法	玉里分局	黃○豪	不起訴處分
忠	107	選偵	20	選舉罷免法	花縣刑大	林○隆	起訴
忠	107	選偵	50	選舉罷免法	簽○	李○閃	起訴
忠	107	選偵	52	選舉罷免法	花縣警局	林○隆	起訴
忠	107	選偵	52	選舉罷免法	花縣警局	田○財	起訴
忠	107	選偵	78	選舉罷免法	花縣刑大	李○閃	起訴
勇	106	偵緝	325	詐欺	花蓮分局	洪○喬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勇	107	偵	3296	竊盜	玉里分局	吳○庭	起訴
勇	107	偵	3296	竊盜	玉里分局	古○嘉	起訴
勇	107	偵	4565	家庭暴力防治	新城分局	吳○傑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勇	107	毒偵	880	毒品防制條例	花蓮分局	朱○緯	起訴
勇	107	調偵續	6	傷害	花蓮玉里鎮所	曾○昌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勇	107	調偵續	6	傷害	花蓮玉里鎮所	黃○亮	起訴·不起訴處分
愛	107	偵	2297	竊盜	檢○官簽分	胡○金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愛	107	偵	2297	竊盜	檢○官簽分	宋○琳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愛	107	偵	4874	妨害自由	吉安分局	吳江○軒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愛	107	偵	4874	妨害自由	吉安分局	許○峯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愛	107	偵	5096	竊盜	玉里分局	宋○琳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愛	107	偵	5096	竊盜	玉里分局	胡○金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作	107	偵	4157	竊盜	檢○官簽分	吳○慧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作	107	偵	4505	傷害	新城分局	陳○遠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作	107	偵	4607	傷害	花蓮分局	周○桂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作	107	偵	4607	傷害	花蓮分局	蕭○平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作	107	偵	5143	竊盜	檢○官簽分	吳○慧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作	107	偵	5144	竊盜	檢○官簽分	周○琴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作	107	速偵	1691	不能安全駕駛	玉里分局	林○財	聲請簡易判決

## 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偵結公告

公告日期：107.12.17~107.12.20

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，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主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作	107	速偵	1692	不能安全駕駛	新城分局	林○輝	聲請簡易判決
作	107	速偵	1693	不能安全駕駛	新城分局	溫○祥	聲請簡易判決
作	107	速偵	1694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李○錦	聲請簡易判決
作	107	速偵	1695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林○偉	聲請簡易判決
作	107	速偵	1696	不能安全駕駛	鳳林分局	田○英	緩起訴處分
作	107	速偵	1697	不能安全駕駛	吉安分局	俞○豐	聲請簡易判決
作	107	速偵	1698	不能安全駕駛	吉安分局	林○弘	聲請簡易判決
作	107	速偵	1699	不能安全駕駛	吉安分局	潘○萩	聲請簡易判決
作	107	毒偵緝	115	毒品防制條例	玉里分局	洪○嵐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孝	107	偵	2128	詐欺	花蓮分局	高○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孝	107	偵	2410	侵占	吉安分局	謝○梵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孝	107	偵	2410	侵占	吉安分局	陳○樑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孝	107	偵	2410	侵占	吉安分局	柏○華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孝	107	偵	2410	侵占	吉安分局	黃○豪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孝	107	偵	2410	侵占	吉安分局	楊○逸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孝	107	選偵	85	選舉罷免法	玉里分局	盧○民	起訴
孝	107	選偵	97	選舉罷免法	檢○官簽分	王○子	起訴
孝	107	選偵	97	選舉罷免法	檢○官簽分	盧○民	起訴
孝	107	選偵	97	選舉罷免法	檢○官簽分	鍾○立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孝	107	選偵	97	選舉罷免法	檢○官簽分	張○樹	起訴
孝	107	選偵	98	選舉罷免法	檢○官簽分	王○福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孝	107	選偵	98	選舉罷免法	檢○官簽分	盧○民	起訴
孝	107	選偵	99	妨害投票	檢○官簽分	鍾○生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孝	107	選偵	125	選舉罷免法	東部機動站	鍾○立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孝	107	選偵	125	選舉罷免法	東部機動站	王○子	起訴
孝	107	選偵	125	選舉罷免法	東部機動站	王○福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孝	107	選偵	125	選舉罷免法	東部機動站	鍾○生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孝	107	選偵	125	選舉罷免法	東部機動站	張○樹	起訴
孝	107	選偵	125	選舉罷免法	東部機動站	盧○民	起訴
信	107	偵	4791	放火燒燬他物	鳳林分局	楊○芳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
## 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偵結公告

公告日期：107.12.17~107.12.20

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，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主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信	107	偵	4851	過失傷害	花蓮分局	林○妍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信	107	偵	4886	竊盜	鳳林分局	巫○菊	緩起訴處分
信	107	偵	4938	不能安全駕駛	玉里分局	高○琴	緩起訴處分
信	107	撤緩偵	127	不能安全駕駛	檢○官簽分	湯○亞	聲請簡易判決
信	107	選偵	3	選舉罷免法	花縣警局	邱○雄	不起訴處分
信	107	選偵	15	選舉罷免法	花縣刑大	劉○美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信	107	選偵	15	選舉罷免法	花縣刑大	古○英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信	107	選偵	15	選舉罷免法	花縣刑大	邱○雄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信	107	選偵	30	選舉罷免法	花蓮調查站	劉○美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信	107	選偵	30	選舉罷免法	花蓮調查站	邱○雄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信	107	選偵	30	選舉罷免法	花蓮調查站	古○英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勤	107	速偵	1700	不能安全駕駛	玉里分局	胡○瑜	緩起訴處分
勤	107	速偵	1701	不能安全駕駛	玉里分局	沈○文	聲請簡易判決
勤	107	速偵	1702	不能安全駕駛	新城分局	吉○如	緩起訴處分
愛	107	偵	4821	強制性交	吉安分局	譚○皓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愛	107	偵	5053	放火燒燬建物	吉安分局	張○宏	起訴
愛	107	偵	5053	放火燒燬建物	吉安分局	許○峯	起訴
愛	107	撤緩偵	125	業務過失致死	檢○官簽分	李○欽	聲請簡易判決
愛	107	速偵	1703	不能安全駕駛	玉里分局	莊○龍	聲請簡易判決
愛	107	速偵	1704	不能安全駕駛	鳳林分局	林○茂	聲請簡易判決
愛	107	速偵	1705	家庭暴力防治	玉里分局	鍾○光	聲請簡易判決
愛	107	速偵	1706	不能安全駕駛	新城分局	鄧○凱	聲請簡易判決
愛	107	速偵	1707	不能安全駕駛	新城分局	李○發	聲請簡易判決
愛	107	速偵	1708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陳○瑞	聲請簡易判決
愛	107	速偵	1709	不能安全駕駛	花縣刑大	呂○健	聲請簡易判決
愛	107	速偵	1710	不能安全駕駛	吉安分局	羅○德	聲請簡易判決
愛	107	速偵	1711	不能安全駕駛	吉安分局	王○森	聲請簡易判決
愛	107	速偵	1712	不能安全駕駛	吉安分局	李○貴	聲請簡易判決
愛	107	速偵	1713	不能安全駕駛	吉安分局	周○隊	聲請簡易判決
愛	107	速偵	1714	不能安全駕駛	吉安分局	蔡○娟	緩起訴處分

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偵結公告

公告日期：107.12.17~107.12.20

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，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主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愛	107	毒偵	1137	毒品防制條例	檢○官簽分	李○傑	聲請簡易判決
愛	107	毒偵	1196	毒品防制條例	花縣刑大	李○傑	聲請簡易判決
禮	107	調偵緝	2	詐欺	八德分局	毛○華	起訴